



利安-华侨证券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

赚取稳定股息¹。
投资亚太的金融优势。

推动者：



利安基金管理公司



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

¹本投资项目不保证派息。派息可能由收入、资本利得和/或资本构成。有关本基金分派政策的详情，请参阅招募说明书。本广告或出版物尚未经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审核。

© 利安基金管理公司版权所有。公司注册号：198601745D。华侨银行集团旗下公司。
© 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号：196600262R

简介

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是全球首支亚太金融ETF，其宗旨在投资亚太的金融优势，为投资者提供稳定的红利²。

¹本投资项目不保证派息。派息可能由收入、资本利得和/或资本构成。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在于使用直接投资政策投资在所有或几乎所有标的指数证券，并在扣除费用前尽可能复制接近 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的表现。

该指数由指数提供商[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编制与计算。该指数旨在追踪亚太地区30家规模最大且交易量最大的上市公司，旨在提供稳定的股息支付属性，为投资者从金融行业的增长中获利。

为何投资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



集中投资

关注亚太地区首30家规模最大且交易量最大的金融机构³（按流通市值计算）⁴



收益

前两年按季度稳定派息⁵（最低年收益率为发行价的5%）



成长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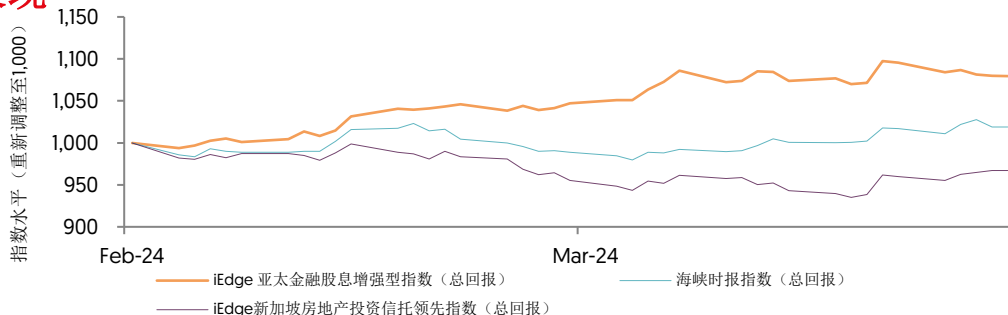
亚太地区金融行业的资本增值潜力

³根据FactSet在Revere Business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ystem (RBICS) 中的定义，公司的业务领域必须归类为“从事银行、保险、投资服务或专业金融与服务业务”。

⁴以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的相关指数证券为基础

⁵如招募说明书所述，基金经理可自行决定从（a）收入；或（b）净资本收益；或（c）基金资本或（a）和/或（b）和/或（c）的组合中支付派息。本投资项目不保证派息，且派息金额可能出现波动。以往的派息情况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派息情况。基金经理可酌情更改派息金额及派息次数，并可从收入和/或资本中拨款以支付股息。基金支付的任何股息均可能导致每股/单位资产净值立即减少。本基金寻求将本基金的全部或大部分资产投资于指数证券，其权重与指数所反映的权重大致相同。有关本基金分派政策的详情，请参阅招募说明书。

指数表现



截至2024年3月31日 (新元)	2024年年初至今收益率 ⁶
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 (总回报)	8.00%
海峡时报指数 (总回报)	1.90%
iEdge 新加坡房地产投资信托领先指数 (总回报)	-3.31%

⁶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于2024年2月2日推出。过往的指数表现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指数表现。资料来源：新交所 Index Edge，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数据。

触手可及



除外投资产品



起始投资额区
区1新元⁷即可



以新元或美
金交易



使用现金或补充退
休计划进行投资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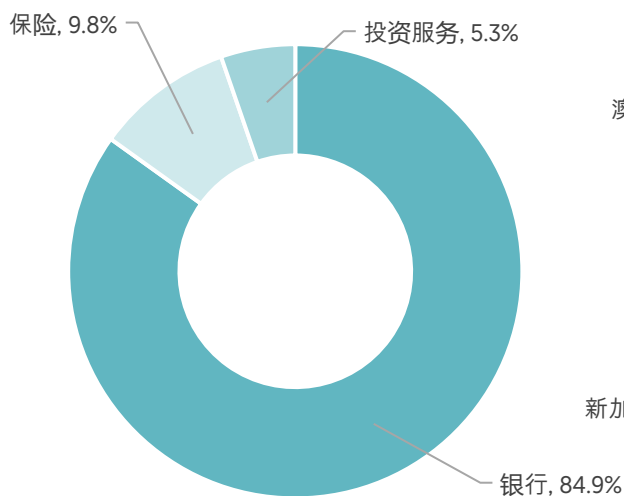
在新交所上市

⁷假设发行价为每单位 1 新元，未含费用和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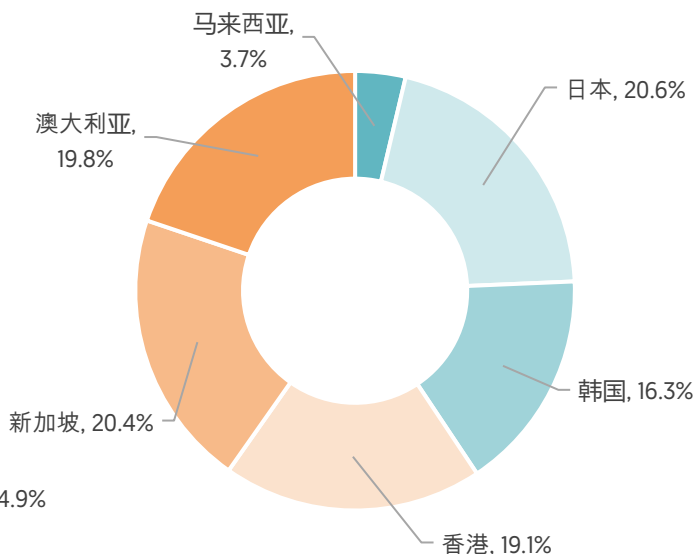
⁸ 欲使用补充退休计划只有在上市后才能认购

指数特征

按行业



按国家



资料来源：新交所 Index Edge，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数据。

首10大成分股

成分股	权重	成分股	权重
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3%	新韩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5.9%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大华银行有限公司	6.1%	瑞穗金融集团	4.3%
韩国国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	韩亚金融集团	4.3%
三井住友金融集团株式会社	5.9%	澳大利亚联邦银行	4.2%

资料来源：新交所 Index Edge，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数据。

注：所提及的证券不作买卖建议之用。

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	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
标的相关指数	iEdge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
发行价	每单位1.00新元
目标上市日期	2024年5月13日
首次发售期	2024年4月11日至5月3日
基础货币	新元
交易货币	新元、美元
新交所代码	YLD (新元)、YLU (美元)
彭博股票代码	FINSGD SP (新元)、FINUSD SP (美元)
交易板手数	1个单位
管理费	每年0.50%
股息分配 ⁹	前两年：每年3月、6月、9月和12月按季度派息（最低为发行价的5%）。预计2024年9月首次派息。 第三年起：计划在每年3月、6月、9月和12月宣布季度派息，派息金额约为新元类股资产净值减去类股费用后，乘以年均约5%的派息率。
复制策略	直接复制或采用代表性抽样法
分类状态	除外投资产品

⁹如招募说明书所述，基金经理可自行决定从（a）收入；或（b）净资本收益；或（c）基金资本或（a）和/或（b）和/或（c）的组合中支付派息。本投资项目不保证派息，且派息金额可能出现波动。过去的派息情况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派息情况。基金经理可酌情更改派息金额及派息次数，并可从收入和/或资本中拨款以支付股息。基金支付的任何股息均可能导致每股/单位资产净值立即减少。有关收入披露的更多信息，请参阅LGI网站。

如何投资

通过以下参与经销商¹⁰认购：



可通过ATM、手机以及网上银行认购¹²



¹²在 2024 年 5 月 2 日中午 12 点之前通过华侨银行 ATM、手机以及网上银行进行认购，申请认购费为 2 新元将不被征收。条款和条件适用。



Securities

¹⁰对特定企业/公司及其商标的提及并不旨在作为购买或出售此类企业/公司投资的建议，亦不直接或间接明示或暗示任何企业/公司与利安资金管理公司或其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之间的任何赞助、隶属关系、认证、关联、批准、联系或认可

¹¹指的是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

免责声明 -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本广告或出版物尚未经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审核。在此仅供参考，不作为购买或销售任何资本市场产品或投资的推荐、要约或招揽，并且并未考虑您的具体投资目标、财务状况、税务状况或需求。

您需要阅读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ETF”）的招股说明书以及产品亮点表，这些资料均可从利安资金管理公司（“LGI”）或其任何分销商或任何指定参与机构获取（“PD”），在您决定是否购买该ETF单位之前，应了解包括风险因素在内的更多详细信息，并考虑该ETF是否适合您，并在必要时向财务顾问寻求此类建议。对此ETF的投资不属于LGI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义务、存款、担保或保险，并且此产品存在投资风险，包括可能损失投资本金。该ETF是一种主动型管理的交易所交易基金。请参阅招股说明书了解更多详情，包括对投资在主动管理型ETF时所需要考虑的某些因素之讨论。

ETF的表现、其单位的价值以及任何应计收入均不受保证，并且可能会有所上升或下降。以往的历史表现、派发收益以及分派和任何预测、预估或预报并不代表此ETF的未来或可能的表现、派发收益和分派。任何杰出的表现均可能因特殊情况而造成，而这种特殊情况不一定具有可持续性。任何可能来自收入和/或资本的股息分配均不获得保证，由LGI酌情决定。任何此类股息分配均会减少可用于再投资的资本，并可能导致ETF的资产净值立即下降。对特定证券的任何引用仅供说明之用途，不应被视为购买或出售该证券的建议。不应假设投资此类特定证券会有利可图。在提供此信息时并不保证所提供的任何分配或持有将保留在此ETF中。任何信息（包括意见、估计、图像、图表、公式或设备）均可能随时改变或更正，恕不另行通知，并且不得将其视为建议。您应对所提供的任何信息的相关性、准确性、充分性和可靠性进行独立评估和调查，并对此寻求专业建议。我们对于您因根据此类信息采取行动而直接或间接造成的任何损失不提供任何保证，亦不承担任何责任。在此招股说明书允许的情况下，该ETF可以投资于金融衍生工具以进行对冲或有效的管理投资组合。**鉴于该ETF的投资范围局限地集中在有限的地域市场，这与投资于全球市场的基金相比，会导致该ETF的资产净值可能具有更高的波动性。** LGI、其关联公司、其董事和/或员工可以持有该ETF单位，并可为自己或其客户购买或出售此ETF单位。

该ETF单位在新加坡交易所（“SGX”）上市以及进行交易，并可能以其资产净值不同的价格交易、暂停交易或除牌。如此上市形式并不能保证其单位的流动市场。您不能直接向ETF的经理人购买或赎回ETF中的单位，但在特定条件下，您可以在新交所或通过参与交易商进行购买或赎回。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LGI）（UEN /注册号：198601745D），版权所有。LGI在新加坡注册成立，与欧洲或美国所在地注册的任何公司或交易实体并无关联（除由其控股公司拥有以外）



免责声明 - 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

在此所提供的信息是根据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OSPL”）可使用的外部来源材料与数据的汇编或摘要，并不代表 OSPL 对所提及资料之观点。尽管我们已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以确保本广告或刊物中所含信息在发布时不存在不真实或误导性，但无法保证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您不应在未首先独立验证其内容的情况下对其采取行动。交易资本市场产品以及为交易借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杠杆交易或杠杆）可能具有很大风险，您可能会损失全部或超过所投资或存入的金额。如有需要，在您作出交易或购买投资产品的承诺前，请根据您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特殊需要就任何交易或投资产品的适用性寻求征询独立财务顾问的意见。如果您选择不寻求独立财务顾问的建议，请考虑有关交易或产品是否适合您。无论您是否获得任何财务顾问的建议，您在做出任何交易决策时均应仔细考虑并谨慎行事。您还应在作出任何交易或投资决策之前阅读相关招股说明书和/或简介说明（其副本可从相关基金经理或其任何经批准的分销商处获取）。就集体投资计划而言，其单位价值及其所产生的收益（如有）可升可跌。过往表现、收益和支付款项以及任何预测、推测或预报并不一定表明ETF未来或可能的表现、收益和支付款项。对于那些在经批准的交易所上市的基金，除非在某些特定条件下，否则投资者不得向经理人赎回其在这类基金中的单位份额。这些基金单位在任何所批准的交易所上市并不能保证其流动性市场。在此对由 OSPL 所提供的任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声明、数字、意见、观点或估计）均不作出任何陈述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对关于准确性、有用性、充分性、及时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陈述或担保），故不应以此作为依据。OSPL 不承担更新信息或纠正任何以后可能变得明显的不准确信息之义务。OSPL 对因任何人根据在此所提供的任何信息采取行动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概不负责。在此所提供的信息仅用于一般传发/讨论之目的，未经我方书面同意，不得全部或部分发布或传发。本文所提及的所有商标、注册商标、产品名称以及公司名称或标识均为其各自所有者之财产，并且您同意不会采取任何侵犯或损害这些权利的行为。在此所提及的任何产品、服务、流程或其他信息均不构成或暗示 OSPL 对其之认可、赞助或推荐。过去的指数表现并不一定代表未来的指数表现。

以上内容译自英文版本。中英文版本之间若有任何含糊之处、出入或遗漏，当以英文原文为准。

此广告尚未经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审核。

© 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单一机构识别码（UEN）/注册号 196600262R）

免责声明 - 新加坡交易所

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和/或其关联方不以任何方式发起、背书、出售或推广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新交所和/或其关联公司不以任何方式，明示或暗示地，对于在任何特定日期的特定时间点使用 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和/或其数值的结果作出任何保证或声明。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由新交所管理、计算和公布。新交所不就利安-华侨证券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ETF和 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的任何错误（不论是否因疏忽或其他原因）对任何人士承担任何责任，亦不承担向任何人士告知该等错误的义务。

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的知识产权归新交所所有。iEdge 亚太金融股息增强型指数由利安资产管理公司根据许可使用。

推动者：



利安资金管理公司

65 Chulia Street #18-01, OCBC Centre,
Singapore 049513
Co. Reg. No: 198601745D
www.lionglobalinvestors.com



华侨银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

18 Church Street #01-00, OCBC Centre South,
Singapore 049479
Co. Reg. No: 196600262R
www.iocbc.com